

# CHAP 2

## 關於精材

- 2.1 公司簡介
- 2.2 永續經營目標與策略
- 2.3 公司治理方針
- 2.4 功能性委員會
- 2.5 企業誠信經營
- 2.6 法規遵循與反競爭壟斷行為
- 2.7 精材公司參與之公協會

重大主題	具體管制方針	2023年度目標	2023年度評估機制與成果	達成狀況	中長期目標	權責單位	對應之SDGs
誠信經營 與反貪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已建立良好的誠信倫理制度，並以廉潔誠信、透明公開、自律負責的經營理念為指引，建立誠信和當責的清廉文化。</li> <li>● 加強法規遵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和「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要求所有員工符合公司的道德規範，以預防內外部的不誠信行為，以最高道德標準為承諾，貫徹於所有內外部的運作活動中。</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法規追蹤、鑑別與落實</li> <li>● 法規遵循系統持續運作</li> <li>● 法令規章遵循作業列入年度內部稽核計畫</li> <li>● 人力資源單位每季執行法規查核與鑑別</li> <li>● 列管法規鑑別之相關文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系統地進行法規追蹤、鑑別與落實</li> <li>● 將追蹤與鑑別後之法規變動狀況，至少每月一次通知相關單位，以俾落實法令規定</li> <li>● 2023年人力資源列管遵循法規共111條，鑑別32條更新法規</li> <li>● 2023年無內外部檢舉案例</li> <li>● 2023年迴避利益衝突申報率100%</li> </ul>	達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無任何重大（罰金超過新台幣100萬元）之違法情事</li> <li>● 持續執行法規鑑別作業，以符合政府法規及利害關係人之規定</li> <li>● 掌握外部環境脈動，確保公司營運符合相關法規及利害關係人要求</li> <li>● 持續修訂相關辦法</li> <li>● 落實保護勞動人權以促進勞資和諧</li> <li>● 每年於人力資源管理管審會議報告年度法令遵循結果</li> <li>● 建置法規遵循系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力資源單位</li> <li>● 官網從業道德選項舉報機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SDG 8. 體面工作和經濟增長</li> <li>● SDG 12. 確保永續消費和生產模式</li> <li>● SDG 16. 和平、正義與健全的司法</li> </ul>

項目	內容
公司名稱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質	半導體業 - IC封裝測試
董事長暨總經理	陳家湘
主要產品	<p><b>晶圓級尺寸封裝</b> ( Wafer Level Chip Scale Packaging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影像感應器 ( Image Sensor )</li> <li>- 光學感應器 ( Optical Sensor )</li> <li>- 慣性感測器 ( IMU )</li> <li>- 新型生物辨識器 ( Biometric Sensor )</li> </ul> <p><b>晶圓級後護層封裝</b> ( Wafer Level Post Passivation Interconnection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D後護層互連 ( 3D Post Passivation Interconnection )</li> <li>- 指紋辨識器 ( Finger Print Sensor )</li> <li>- 微機電系統 ( MEMS )</li> <li>- 晶圓級測試 ( Wafer Level Chip Probing Test )</li> <li>- 300mm晶圓測試 ( 300mm Wafer CP Testing )</li> </ul>
營運據點	<p>臺灣桃園市中壢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中壢工業區Line-A ( 11,000M<sup>2</sup> )</li> <li>中壢工業區Line-B ( 6,500M<sup>2</sup> )</li> <li>中壢工業區Line-C ( 57,007M<sup>2</sup> )</li> </ul>
成立時間	1998.09.11
員工人數	1,411人 ( 統計至2023.12.31 )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下同)27.14億

## 2.1 公司簡介

精材公司成立於1998年，是首家商業化三維堆疊之晶圓層級封裝技術 ( 3D WLCSP ) 的先驅。公司專注於影像感測器的晶圓級封裝，主要應用於各類智慧型行動裝置，如智慧手機、汽車、個人電腦和平板電腦的影像和環境感測器。此外，精材也提供CMOS影像感測元件的晶圓級後護層封裝服務，這些服務主要應用於指紋識別感測器、微機電系統 ( 如加速器和陀螺儀 )、以及MOSFET功率場效電晶體等。

精材公司長期專注於CMOS影像感測晶片的開發，其封裝技術主要是晶圓級封裝。公司還將矽鑽孔技術 ( TSV ) 應用於影像感測器的封裝，為新一代智慧型感測器開發先進的3D晶圓級尺寸封裝和3D堆疊模組解決方案，提供客戶一站式購足服務，涵蓋物聯網的關鍵零組件，如動作感測器、環境感測器和生物識別產品。

在技術和製程開發方面，精材公司每年投入大量資源，不斷根據市場和客戶需求的演進進行創新。公司整合了包括光阻塗布、曝光、顯影、蝕刻、晶圓接合、厚薄膜貼合、物理與化學鍍膜、鋁金屬導線製程、深穿孔銅製程、特殊材料薄化和精準切割等多種技術，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晶圓級封裝加工服務。公司積極開發12吋感測器特殊封裝應用、新一代深穿孔技術

( Cu-TSV )、細線寬及多層次導線、新型微機電後段製程、異質封裝整合及氮化鎳製程加工，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展望未來，精材公司著重與客戶和供應商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持續研發新製程與衍生製程，如先進3D晶圓層級堆疊應用、新生物識別產品的應用、矽晶圓連接載板以及各種微機電產品的應用。公司產品類別將從消費電子、汽車、電腦等行業擴展至監控、醫療等更多電子產業。通過這些努力，精材科技將繼續聚焦於晶圓級封裝業務，積極拓展新市場、新應用，並持續推動 ESG 與環境保護措施，創造永續價值。

### 企業核心價值



## 2.2 永續經營目標與策略

### 公司持續營運展望

本公司 2023 全年營收約新台幣 63.9 億元，較前一年減少 17.4%，稅後淨利 13.8 億元，較前一年度大幅減少 30.6%。經過內部分析主要為歷經新冠疫情期間的過度消費與供應鏈超額庫存後，全球電子產品銷售不佳。於此同時又有國際地緣政治紛爭與高通膨等因素，導致成本上升且抑制消費者購買意願。

公司於 2023 年開始，主要重點研發能量與投資主要聚焦在 12 吋所需的先進技術。利用高深寬比的銅穿孔 (Cu TSV) 製程平台，除了提供影像感測器晶圓級封裝之外，也發展可供一般晶圓級的超薄封裝應用。而其他已經開發完成的 8 吋各項特殊封裝技術，亦逐步應用至更多的客戶產品上，例如下列各項特殊封裝技術，亦逐步應用至更多的客戶產品上，例如行動裝置用之薄化玻璃微型感測器、微機電晶圓級封裝、超薄玻璃精密加工服務等。

因應市場快速變化及國內外同業競爭壓力不斷加劇，本公司擬訂短中長期規劃如下：

	項 目	說 明
短期目標	建立以客戶導向之專業封裝服務，強化顧客滿意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致力於提升客戶信賴，提供高品質、值得信賴的服務。</li> <li>● 不斷提升技術與服務能力，以更快、更好的方式滿足客戶需求。</li> <li>● 擴展晶圓級製程平台，提供更多樣的封裝技術，滿足多元化產品需求。</li> </ul>
	加強上、中、下游產業鏈之合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深刻洞察先進製程需求，積極與產業夥伴建立合作關係。</li> <li>● 與晶圓代工業者、測試大廠及國際整合元件製造大廠策略聯盟，共同推動先進高階製程發展。</li> <li>● 致力於成為先進晶圓級尺寸封裝技術服務的領導廠商。</li> </ul>
	健全公司經營體質，以職能為培育核心，提昇管理及經營績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管理及技術專業，有效發揮職能。</li> <li>● 員工績效管理，以工作成效為導向，提升員工工作效率。</li> <li>● 幫助公司因應環境變化與挑戰，達成經營策略目標。</li> </ul>
	項 目	說 明
中長期規劃	深耕產業合作，共創雙贏價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積極與上下游廠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共享資源、優勢互補，共同推動產業發展。</li> <li>● 在專業分工的趨勢下，專注於自身核心能力的提升，打造高品質、高可靠性的封裝加工服務。</li> </ul>
	技術創新驅動，研發先進製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致力於衍生製程與新製程的研發，不斷突破技術瓶頸，引領產業發展。</li> <li>● 深入研究先進 3D 晶圓層級堆疊、新生物辨識產品、矽晶圓連接載板、微機電產品等前沿技術。</li> <li>● 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從消費電子、汽車電子、電腦電子延伸至監控電子、醫療電子等領域。</li> </ul>

## 2.3 公司治理方針

精材公司秉持「誠信、創新、客戶導向」的經營理念與價值觀，致力於成為晶圓級晶片封裝領域的領導企業。我們以誠信為本，追求卓越營運，並承擔對所有利害關係人的責任。透過

健全的公司治理機制，確保資訊透明、落實永續發展目標，並維護股東權益。

### 二、公司最高治理單位

公司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亦為組織的高階管理階層。由於其僅於單一公司即精材公司擔任董事及總經理，兩者均以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為目標，因此在報導年度未有組織的職責要求和其他私人或職業利益或責任間面臨抉擇的情況。

### 三、董事會

精材公司相信，透過健全、專業、高效的公司治理機制，能夠建立資訊透明和落實企業永續發展的目標。

董事會結構完善，遴選制度嚴謹，負責建立良好的治理制度，監督和指導公司管理層，強化管理機制，並全面負責公司的經濟、社會和環境營運狀況，以最大程度地維護利害關係人的權益。

董事會成員包括具備不同核心能力和多元背景的獨立董事，並且選任過程符合公平、公正和公開原則。

### 一、公司治理原則

堅守誠信正直、合乎道德的行為準則，建立信任關係。

誠信原則

責任原則

勇於承擔對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社區等利害關係人的責任。

及時、真實、準確、完整地揭露公司重大資訊，接受各界監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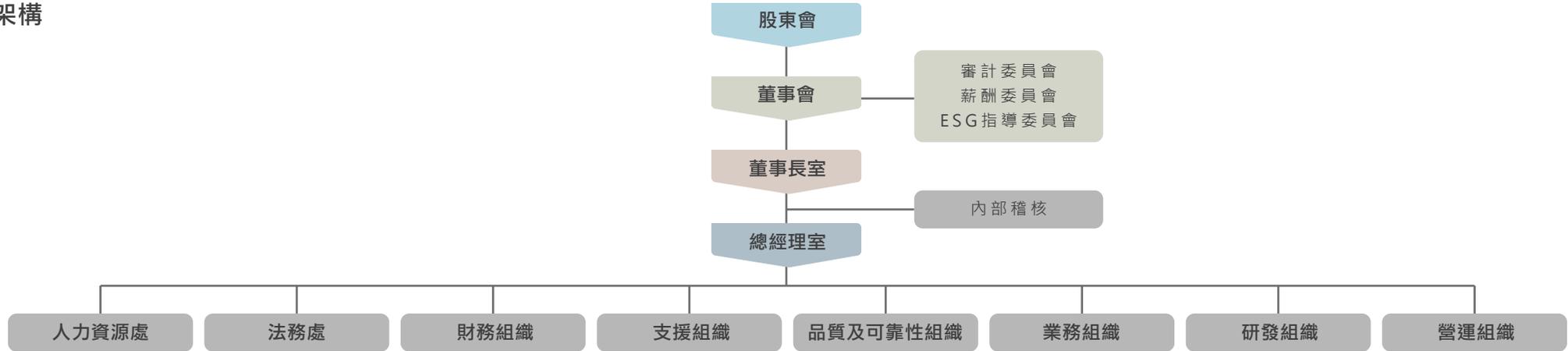
透明原則

平等原則

公平對待所有股東，保護其合法權益，重視中小股東意見。

Xintec

## 公司組織架構



##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執掌
內部稽核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並做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人力資源處	人力規劃、招募任用、薪酬管理、訓練發展、員工服務及員工關係
法務處	智權法律事務處理及相關授權談判處理、合約審閱談判管理、公司法律事務處理、法律爭議或訴訟處理
財務組織	財務及會計帳務服務、稅務管理、投資管理、財務規劃、資金調度及年度成效評估
營運組織	製造封裝、產品工程、設備維護、製程整合、廠務、環安衛及風險管理

部 門	工作執掌
支援組織	擬訂物料需求計畫、採購業務管理、進出口及倉儲管理、工廠產能及規劃。規劃、發展及維護企業所需之資訊基礎建設、通訊與後勤資訊系統、營運相關支援系統，並制定公司資訊安全相關政策以確保落實資訊安全
品質及可靠性組織	品質與可靠性管理
業務組織	業務發展、客戶協商訂價指導方針提案與核決、業務支援、生產計劃及管制
研發組織	專案導入、新製程開發、研發專案技術及光罩模具設計、中長程需求預測與市場情報蒐集、策劃新產品/事業與定義產品發展藍圖

## 董事會組織

本公司董事會由五至七位具有專業背景與豐富經驗的董事所組成。所選任之董事皆按照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要求執行職務，維護公司及股東權益，並對於公司經營策略與方針作審慎評估及決策，加強公司績效，保障股東權益。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具備不同領域的專業能力，如經營管理、產業知識、法律及風險管理、財務會計、環保綠能、材料研發等，且成員組成亦考量性別、年齡、國籍、種族及文化等多元化背景。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其中至少三名為獨立董事，任期均為三年。全體董事之選任均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董事會或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出董事候選人名單；於股東會時，由股東依董事候選人名單投票選出新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決議經營方針及其他公司重要事項，且為強化董事會運作效能，董事會核准設置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ESG指導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俾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行使職權。

## 董事會職責

本公司業務之執行，除相關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為避免利益衝突情事發生，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會議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有關董事對於利益迴避議案之執行情形請詳閱2023年報第21頁。

本公司雖未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會成員包括4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佔比67%，皆以專業分工及獨立超然之立場，為公司重大政策把關並執行監督。本公司遵循《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明確訂定董事之選任應考慮董事會整體配置，董

事會組成多元化整體考量包含：董事會成員宜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如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等。獨立董事之選任，亦考量其成員是否具備誠信踏實、公正判斷、專業知識、豐富之經驗與閱讀財務報表能力等條件。獨立董事之提名得透過董事會或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再由股東會股東進行選任。

董事會成員目前已達成多元化的要求；未來於董事改選提名時，將持續考量公司長期發展目標、董事專業的互補性等；或透過董事課程等訓練，以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目標。

董事會遵循公司治理原則，強化企業經營績效與討論重要策略議題，包含經濟、環境及社會衝擊、風險與機會等，所有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與公司治理架構及規則、董事會運作情形、公司重要規章及與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之溝通與交流等資訊，均即時公布於「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方網站，供國內外投資者隨時進行查詢。

本屆董事會由6位董事組成，董事中僅1席具兼任經理人身份，符合過半數董事未具員工或經理人之規定，目前董事會成員年齡均為50歲以上，董事6席成員中4席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為67%；女性董事1席占全體董事比例為16.67%，符合「女性董事至少1席」之目標。

本屆董事任期為2022年5月26日至2025年5月25日，董事會成員資訊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歲)	初次(選)就任日期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董事長	陳家湘	男	61~70	2022/5/26	台積公司先進封測三廠資深處長 台積固態照明公司總經理 台積太陽能公司總經理 台積公司上海松江廠總經理 台積公司三廠廠長 新加坡SSMC合資廠營運副總 台積公司產品工程處處長 台積公司七廠廠長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碩士、電子物理系學士	本公司總經理及ESG指導委員會召集人
董事	汪業傑	男	61~70	2022/5/26	台積公司智能工程中心處長、三廠廠長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	台積公司營運組織人力資源業務夥伴處處長
獨立董事	王文宇	男	61~70	2022/5/26	創意電子公司獨立董事 凱基銀行獨立董事 統一超商公司獨立董事 前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 美國史丹福大學法學博士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 國際比較法學會 ( IACL ) 臺灣分會召集人 尼得科超眾科技獨立董事 開南大學法律學院榮譽獎座教授兼任院長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歲)	初次(選)就任日期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獨立董事	謝徽榮	男	71-80	2022/5/26	茂達電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寶勝國際(控股)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世界先進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美商美國銀行副總經理 國立臺灣大學商研所碩士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學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 ESG指導委員會委員
董事	溫瓌岸	女	61~70	2022/5/26	國立交通大學研究發展處副研發長及電機學院副院長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博士、碩士及學士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教授、社會責任推展辦公室執行長
獨立董事	梁明成	男	61~70	2023/5/29	前美光科技副總裁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研究所EMBA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物理系學士	台灣光罩集團群豐科技董事長 台灣光罩集團美祿科技董事 建騰創達科技獨立董事 昇陽國際半導體獨立董事 本公司ESG指導委員會委員

## 董事會扮演的角色

### 董事會工作重點

- 董事會受股東所託，為公司最高治理機構。主要職責在於確保公司資訊透明及法令的遵循、高階經營主管的任命、盈餘分配案的擬定及公司營運的監督與指導等。

### 企業永續發展之落實

- 透過董事會和ESG指導委員會的運作，建立了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監控和計畫公司的永續發展，且透過不斷改善，降低營運成本，確保公司持續盈利並創造優質的工作環境，以實現公司的永續經營目標。
- 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報告有關營運活動所產生的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議題的執行結果。包括在ESG領域所取得的進展、所面臨的挑戰以及對未來的改進計劃。報告能夠提供給董事會有關公司在永續發展方面的績效和努力的清晰概述，並確保相關議題得到適當的關注和管理。

### 持續營運風險管理

- 董事會在風險管理中扮演著最高的決策和監督角色。負責核定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相關措施，並監督各種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和確保其有效運作，以實現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目標。

## 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與專業化治理

本報告年度共有6席董事職位，2023年共召開5次董事會，平均出席率達9成以上。

為實現「最有價值與最值得信賴的公司」的願景，公司聘用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擔任獨立董事和各個功能性委員會的委員，以確保董事會能夠有效監督、稽核和管理公司的重要工作，各功能性委員會有效履行其職掌，確保監督職責的履行。

在董事會下，我們成立了「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ESG指導委員會」透過董事們的專業能力協助加強公司治理，同時提升獨立董事在重要業務中的參與度。

本公司董事會由6位具有專業背景與豐富經驗的董事所組成。所選任之董事皆按照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要求執行職務，維護公司及股東權益，並對於公司經營策略與方針作審慎評估及決策，加強公司績效，保障股東權益。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2大面向之標準：

01

### 基本條件與價值

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02

### 專業知識與技能

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除以上多元化政策外，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目標為獨立董事席次過半及至少包含1名女性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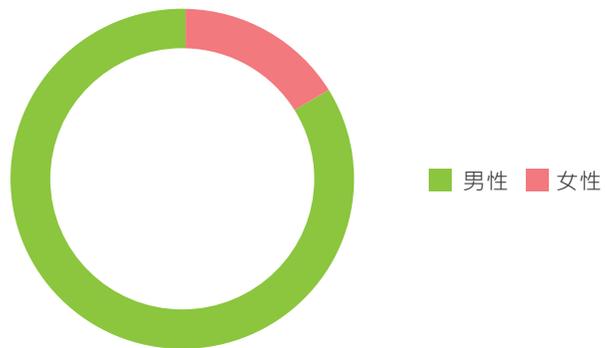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6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為4席，超過半數，且6位董事間不具有配偶及二等親以內親屬關係，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董事長陳家湘先生兼任本公司總經理，亦符合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規定。另外，5位董事中包含1位女性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法律、財務會計、產業科技研發、經營管理、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本公司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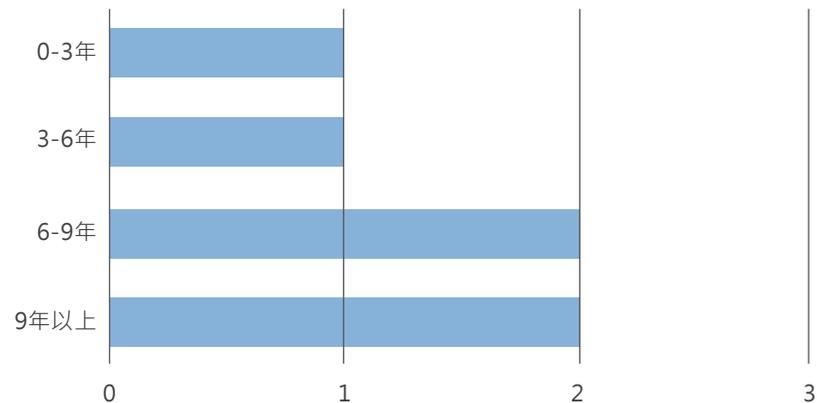
董 事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年 齡	年 資	經 營 管 理	領 導 決 策	產 業 知 識	財 務 會 計	法 律
陳家湘	男	中華民國	61-70歲	6-9年	●	●	●			
汪業傑	男	中華民國	61-70歲	3-6年	●	●	●			
王文宇	男	中華民國	61-70歲	9年以上	●	●				●
謝徽榮	男	中華民國	71-80歲	9年以上	●	●		●		
溫瓊岸	女	中華民國	61-70歲	6-9年	●	●	●			
梁明成	男	中華民國	61-70歲	1年以下	●	●	●			



董事性別比重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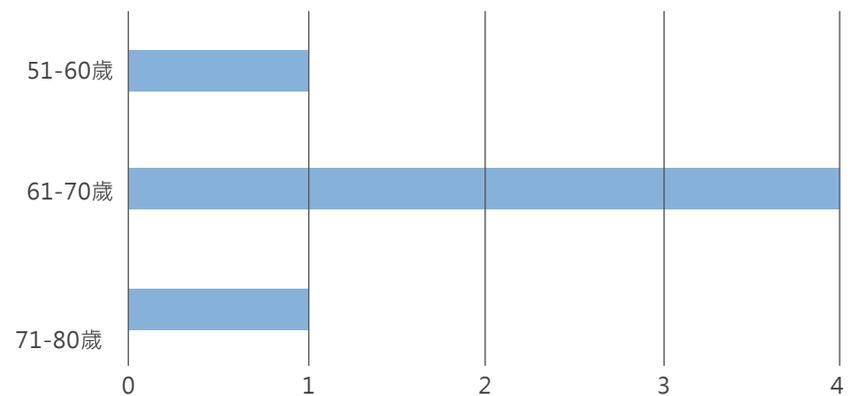
董事成員任期人數



董事國籍比重人數



董事成員年齡人數



## 持續專業進修，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為提升董事專業職能，加強專業技能、公司治理知識及永續發展等相關議題之不斷演進，董事會也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每年安排董事參與進修課程。2023年每位董事平均受訓時數為6小時，進修主題包括：「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經營權爭奪與案例分析」等課程，以確保董事會之運作效能並接軌國際重要的風險管理指標或知識，強化董事會風險治理與ESG社會永續的功能。

公司未來將更加關注ESG企業永續、公司治理、淨零排放、氣候變遷等重要議題，持續安排多元外部進修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確保其運作效能並與國際潮流接軌，善盡忠實執行業務及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充分發揮經營決策及領導督導功能。

2023年舉辦之課程及董事參與情形如下：

上課日期及時數	專業訓練機構	課程名稱	出席董事
2023 / 8 / 4 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及法令遵循重點解析	陳家湘董事長、汪業傑董事、王文宇獨立董事、謝徽榮獨立董事、溫環岸獨立董事、梁明成獨立董事，共6人。
2023 / 11 / 7 3小時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爭奪與案例分析	陳家湘董事長、汪業傑董事、王文宇獨立董事、謝徽榮獨立董事、溫環岸獨立董事、梁明成獨立董事，共6人。

## 公司治理主管

本公司董事會於2020年8月4日決議通過任命法務處處長周正德先生為公司治理主管。本公司所有董事皆可取得公司治理主管之協助，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令、

規則均獲得遵守，並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及董事與經理部門之間資訊交流良好。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之主管經驗達三年以上。

## 2.4 功能性委員會

精材於董事會下依職能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與ESG指導委員會等三個功能性委員會，負責制定及審核與委員會職責範疇相關之政策，以加強公司治理。

項 目	姓 名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ESG指導委員會
董 事 長	陳家湘	---	---	主 席
董 事	汪業傑	---	---	---
獨立董事	王文宇	委 員	主 席	---
獨立董事	謝徽榮	主 席	委 員	委 員
獨立董事	溫環岸	委 員	委 員	---
獨立董事	梁明成	委 員	---	委 員

項 目	說 明
審計委員會	組成及職掌概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li> <li>● 由本公司獨立董事王文宇、謝徽榮、溫環岸及梁明成擔任委員，成員共計4人。</li> <li>● 一位董事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li> </ul>
	工作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li> <li>●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評估</li> <li>●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政策與程序</li> <li>● 法規遵循</li> <li>● 公司風險管理等</li> </ul>
	2023年運作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計委員會於2023年共計開會5次。</li> <li>● 會計師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就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說明，並介紹法令更新等事項，與獨立董事進行雙向溝通。</li> </ul>

	項 目	說 明
薪資報酬 委員會	組成及職掌概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薪酬委員會以為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並協助董事會評估管理階層之經營績效。</li> <li>● 由本公司王獨立董事文宇擔任召集人，謝徽榮、溫環岸擔任委員，成員共計3人。</li> </ul>
	工作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li> <li>●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有關董監事及經理人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交由董事會討論並於年報中公開揭露。</li> <li>● 依據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職務、職級及個人績效目標達成情況，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li> </ul>
	2023年運作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薪資報酬委員會於2023年召開2次。</li> <li>● 薪酬制度為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重要一環，評估及檢討董事及高階經理人年度工作績效與薪資報酬，並審核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提撥金額，進而提高企業生產力與經營績效，促進永續經營發展。</li> </ul>
ESG指導 委員會	組成及職掌概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負責(1)擬定公司ESG願景及策略 (2)監督ESG執行委員會執行狀況。本公司於2023年11月經董事會核准設立「ESG指導委員會」，由三名董事(含兩名獨立董事)組成。</li> <li>● 由本公司董事長陳家湘、獨立董事謝徽榮及梁明成擔任委員，成員共計3人。</li> <li>● 一位董事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li> </ul>
	工作職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審定永續(包含風險管理)相關政策、策略、目標及管理方針。</li> <li>● 審核永續年度工作計畫。</li> <li>● 督導、追蹤執行小組之工作計畫執行進度、成果及相關事項。</li> </ul>
	2023年運作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SG指導委員會於2023年共召開1次，全體委員出席率為100%。</li> </ul>

註：本公司已制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 公平合理的薪資政策

公司制定公平合理且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資政策，堅決平等原則，不會因種族、宗教、性別、婚姻等因素而有所不同，女性和男性的評定薪資標準一致，並以工作職務、年度績效、能力等指標作為評估依據，表現績優的員工將得到適當的肯定和獎勵。我們同時建立公平合理的薪資架構，以個人學經歷、工作職責和績效表現評定薪資，基本薪資女男比例1：1。同時定期透過外部薪資調查，依據相關第三方彙整分析之統計分析數據，作為薪資政策之參考依據，確保精材公司具備市場競爭力之薪資結構確保內部薪資公平。

## 董事會與高階經理人之薪酬制度與薪酬委員會之運行方式

### 〈董事會成員〉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且董事酬勞給付之對象不包括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係依本公司「董事酬勞、報酬及車馬費給付辦法」給付之，且董事報酬給付政策係依其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暨國內外業界水準後訂定，將董事績效評估之相關結果納入考量，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

### 〈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視其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個人績效貢獻與目標達成情況、職務、職級等因素而訂，評估項目如：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原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最高治理單位及高階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決定的過程，請參考年報P.14-P.17薪酬委員會部份。

薪酬委員會部份最高治理單位及高階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決定的過程，請參考年報P.14-P.17薪酬委員會部份。

## 董事會利益衝突之迴避情形

董事會在規避利益衝突的程序方面（包含對經濟、環境及人群之影響），訂定完備的制度與措施，如下說明：

## 〈防止利益衝突之制度〉

### 01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並供董事會瞭解對公司有利害衝突之事項，以保障投資人權益，業於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6條明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 02

本公司為強化揭露董事對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之議案與情形，亦於「董事會議事規則」第15條明確訂定「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錄應詳實記載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第6條「明確訂定「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處理董事所提要求作業程序」第5條「本公司所有董事皆應可取得公司治理主管之協助，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令、規則均獲得遵守，並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及董事與經理部門之間資訊交流良好」。確保獨立董事得善盡職責，有效增進董事會運作及公司經營績效。

### 〈規避利益衝突之措施〉

董事會於進行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時，主席均會提醒該議案相關之董事請離席迴避；若董事長（主席）本身亦須迴避，指定與議案無利害關係之董事代理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已確實依董事會議事規則第15條規定，於董事會議事錄詳予記載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議案之相關內容。

董事會在規避董事利益衝突的程序方面，訂定完備的制度與措施，（請參閱「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

日期	議案內容
2023 / 02 / 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報告本公司2022年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li> <li>● 決議召開112年股東常會之相關資訊。</li> <li>● 決議股利分派。</li> </ul>
2023 / 05 / 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2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li> <li>● 增選1席獨立董事。</li> <li>● 審計委員會新增1位委員。</li> <li>● 股東常會核准解除獨立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li> </ul>
2023 / 08 / 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112年第2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li> <li>● 報告本公司2023年第2季溫室氣體盤查規劃及執行情形，及2022年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已取得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出具之溫室氣體查證意見。</li> </ul>
2023 / 11 / 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過112年第3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li> <li>● 報告本公司2023年第3季溫室氣體盤查規劃及執行情形。</li> <li>● 報告2023年永續發展執行情形。</li> <li>● 報告2023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li> <li>● 報告2023年風險管理運作情形。</li> <li>● 報告2024年永續工作計畫</li> <li>● 報告制定「短中長期永續發展目標(含溫室氣體減碳目標)」</li> <li>● 決議設置「ESG指導委員會」</li> </ul>

## 董事會績效評估

根據本公司的「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將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在次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向董事會提交評估結果。在完成2023年度的董事會績效評估後，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良」，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為「優」，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確認董事會和功能性委員會的運作狀況良好。

202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及評估結果如下：

衡量項目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自我)	功能性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 <li>●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li> <li>● 內部控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 <li>● 董事職責認知</li>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 <li>●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 <li>● 內部控制</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委員會職責認知</li> <li>● 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li> <li>●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li> <li>● 內部控制</li> </ul>
總體平均分數 / 評估結果 (註)	良	優	審計委員會：優 薪資報酬委員會：優

註：全部衡量指標達成率為90%(含)以上時，則績效評估結果為優，達成率為70(含)~89%者為良，達成率為69%以下者則為待加強。

透過以上評估指標，我們能夠評估董事會和功能性委員會在不同方面的表現，並提供改進和提升的方向。未來，董事會將根據績效評估結果，不斷改進提升董事會的職能，評估結果也將成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的重要參考依據。

## 2.5 企業誠信經營

### 落實誠信經營與反貪腐

精材公司重視誠信經營，將其視為企業核心價值和經營的根本，已建立良好的誠信倫理制度，並以廉潔誠信、透明公開、自律負責的經營理念為指引，建立誠信和當責的清廉文化。且為了加強法規遵循，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了「誠信經營守則」和「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要求所有員工符合公司的道德規範，以預防內外部的不誠信行為，以最高道德標準為承諾，貫徹於所有內外部的運作活動中。相關規範在官方網站上公告，並且公司內部員工、各級主管和董事會成員都自我要求遵守，對於任何違反道德的不正當行為，公司鼓勵所有員工通過流暢的管道進行申訴和溝通，公司將承諾保障員工受到妥善保護，以避免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行為。在過去的2018至2023年間，精材公司未發生任何違反道德或貪腐事件。

本公司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事進行商業行為時必須遵守以下規定：

- 遵循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和公司治理規定
- 禁止從事行賄及收賄之行為
- 禁止提供非法之政治獻金
- 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 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 避免利益衝突

此外，本公司要求全體同仁清楚了解並遵守公司「從業道德規範」，肩負起維護高度道德標準，為了使全體同仁清楚了解「從業道德規範」，本公司除了將從業道德相關政策文件公布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外，亦透過案例宣導課程、海報或內部網站公佈欄等方式對同仁進行宣導，2023年度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守則訓練（含誠信經營、利益衝突申報政策暨反貪腐反賄賂、法律和客戶要求、勞動人權、無不正當利益、公平交易、禁止內線交易等相關宣導），

計1,416人次，共 849.6人時；在職員工100%完成相關訓練。公司所有員工必須遵守以下規範：

- 應秉持誠實、嚴謹及敬業之精神執行職務。
- 應忠於職守，但不得涉入任何不法或不當之活動。
- 應迴避任何可能造成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之間的衝突。
- 不得有玷辱本公司的任何行為。
- 不得參與或唆使他人進行任何可能損及忠於職守或專業判斷之活動或關係。
- 不得要求、接受或給予任何可能損及忠於職守或專業判斷之餽贈或招待。
- 不得要求、接受或給予任何形式的賄賂。
- 凡有關公司或客戶之機密資訊均應予保密。
- 使用公司或客戶之資訊不得違反法令及公司機密資訊保護政策及程序，不得謀取個人利益，亦不得損及公司或客戶之權益。
- 依相關法令規定準備及保存本公司文件及記錄，並確保文件及記錄內容須完整、公正及正確。

## 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

精材公司持續依據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訂立各項計畫推動客戶服務、環境保護、人權保障、供應商管理及社會參與等永續社會責任要求，內容包含勞工、環境、員工權益、健康安全、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與作業流程之查核，並向所有利害相關者承諾將支持本公司之行為準則與目標與使命，發揮公司的社會責任影響力，開創更具友善與包容的就業環境。

公司於2023年度已通過責任商業聯盟(RBA)的稽核認證，並榮獲SGS環境管理制度典範獎。

此外我們也依循「RBA 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與供應商溝通與要求供應商承諾符合RBA準則，以符合行為準則之要求。

## 人權盡職調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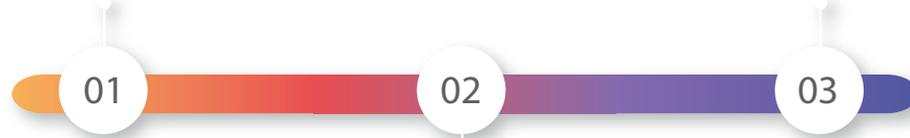
精材公司負責任地瞭解和管理人權議題，我們建立了三個盡職調查步驟的框架，以辨識、預防和減少與人權相關的影響：

### 評估框架

為了辨識、預防和減少對精材公司及其供應鍊的人權影響，在營運過程中對供應鍊進行評估，以了解可能導致重要風險的因素。

### 改善措施

根據人權評估的調查結果，採取適當的改善行動，以降低人權風險，這一步驟將協助追蹤回應行動的有效性，解決與人權相關的溝通行動所帶來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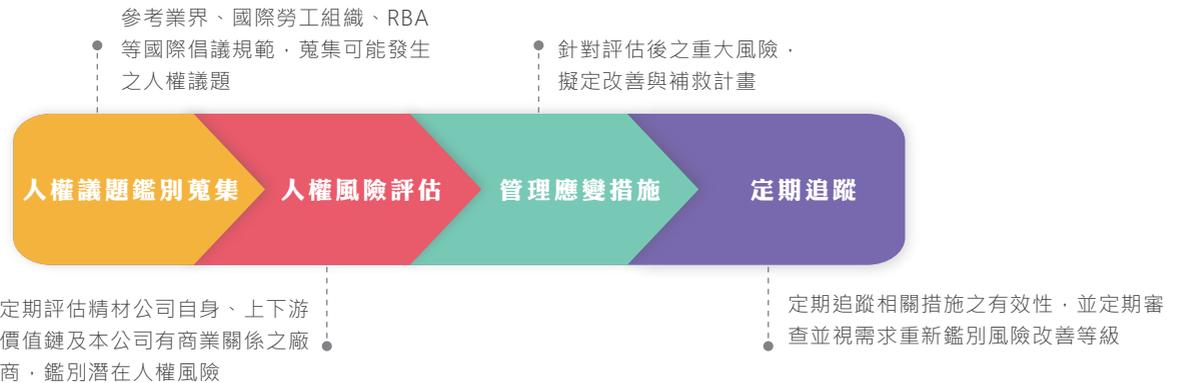
01

02

03

### 評估供應鍊

制定了適用於供應商的社會責任準則，要求新進供應商簽署書面承諾，確保其嚴格遵守和承擔社會責任，包括禁止童工使用、保障人權、禁止歧視、待遇平等、遵守法定工作時間、薪酬和環境管理等方面。並於每年執行供應商社會責任問卷，提高了對供應鍊管理的嚴謹性和風險辨識範圍。



調查範疇	調查對象	潛在議題	調查方式
自身營運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職業安全</li> <li>● 母性保護</li> <li>● 性騷擾與歧視</li> <li>● 職場包容與女男平等</li> </ul>	員工人權盡職調查
第三方勞僱仲介	仲介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移工就業零付費</li> <li>● 人口販運與強迫勞動</li> <li>● 自由擇業與行動自由</li> <li>● 性騷擾與歧視</li> </ul>	仲介稽核盡職調查
供應鏈相關廠商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保障人權</li> <li>● 禁止歧視</li> <li>● 待遇平等</li> <li>● 遵守法定工作時間、薪酬</li> </ul>	執行供應商社會責任及環境衛生安全調查問卷

為了將人權維護理念融入我們的日常作業，我們每年都為公司內所有正職員工提供人權教育訓練。這些訓練包括誠信經營教育、一般員工安全衛生教育和性別工作平等法等

相關課程。透過這些訓練，我們致力於提高員工對人權議題的認識和了解，確保人權價值在我們的工作環境中得到遵守和尊重。

## 教育訓練與公告宣導

本公司將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的相關政策文件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或公告欄，供同仁隨時查閱，讓全體同仁清楚了解「從業道德規範」，亦透過案例宣導課程或內部網站公佈欄等方式對同仁進行宣導，使全體同仁都能落實公司從業道德相關規範，每位新進人員須接受從業道德課程相關訓練，訓練達成率達100%。

公司設置迴避利益衝突申報系統，要求所有同仁應主動申報任何利益衝突之情形，依所擔負之主管職責與工作性質之部分同仁，亦須進行利益衝突申報政策暨反貪腐反賄賂宣導課程。主管及特殊工作性質同仁更必須每年定期申報利益衝突或可能存在利益衝突疑慮之事項之調查，並由人力資源處彙整報告向高階管理階層進行審核，引導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於執行職務時，遵循道德標準及利益迴避。

## 檢舉違反誠信及非法行為之案件處理

利害關係人如欲舉報有違倫理或不合法行為或是違反誠信經營相關問題，本公司網站已揭露相關聯絡資訊，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子郵件、公司網站聯絡信箱、電話、郵寄信件等方式舉報。如為員工內部舉報，除以上舉報方式外，亦可直接當面向各單位主管等通報舉發。

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

- 1 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立即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倘匿名檢舉，原則上不處理，惟所陳述之內容經受理單位判定有調查之必要仍會分案處理，並作成內部檢討之參考。
- 2 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 3 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

## 舉報管道與吹哨者保護政策

為了讓全體同仁或外部人士有安全的舉報管道，於公司官網 ([http://www.xintec.com.tw/chi/AX\\_Business-Ethics.aspx](http://www.xintec.com.tw/chi/AX_Business-Ethics.aspx)) 及內部網站均提供員工及外部人士舉報任何財務、法律及誠信相關之不正當從業行為之舉報管道。對於所接獲的舉報及後續調查，由董事長所指派的高階主管直接進行處理，並採取適當的保護措施以避免並嚴格禁止對於善意舉報或協助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形式的報復手段。公司於近四年間，均無發生任何舉報事件。

## 內部稽核

本公司對於本國法令制定重要的相關政策及辦法，內容包括個人資料保護、保密、反賄賂、反歧視、環保、反內線交易及勞工保護等規範，並推動企業永續責任。為確保內部法規遵循政策的推展，精材公司由人力資源處擔任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監督各單位執行狀況，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經由內控稽核措施確保業務執行符合相關要求。精材公司全體同仁皆參與法規遵循政策，透過各部門間的合作，增進執行績效。於企業內部要求同仁積極維持誠信操守，並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增進勞工安全。



## 2.6 法規遵循與反競爭壟斷行為

公司將法規遵循視為公司治理的核心原則，為了確保符合最新相關法令的規範，訂定各項管理規章與辦法以供遵循，亦持續關注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國內外法令與政策，並建置法規變更簽核流程，以利各部門關注其業務相關之重大法令修訂的最新動態，根據變動進行法規鑑別和作業分析，並配合修訂公司內部相關標準程序。

在社會經濟方面，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誠實、守信、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且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相關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安排高階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並將其納入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我們了解員工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也是企業成長主要的動能之一，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政府勞動法規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落實人權保障，重視員工權利與意見，預防與工作有關之受傷與健康妨害，致力營造健康安全的友善職場環境。

在環境方面，本公司深切了解保護地球環境是人類共通的重要課題，為達到環境保護，持續遵守環保法規，於環境管理制度上，已設置專責單位、專責人員對污水處理、空污防治設備更新與維護、操作許可合法申請及核准、空污與土污費繳納、廢棄物清除、再利用等進行有效管理，以符合環保法令及減少對環境的衝擊。

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後訂立「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依本守則第四條規定「本公司應遵守各項法令，包括反托拉斯法、反海外貪污法、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及本公司之規章制度，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於2023年間，與財務相關應遵循之法規共計65項，並於2023年度修訂29個法規相關辦法規範，本公司目前所有產品或服務均未涉及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等行為，本公司2023年相關法規遵循狀況如下：

公司治理  
相關法規

- ✓ 無違反公司法
- ✓ 無違反證券金融法規
- ✓ 無違反商業法
- ✓ 無政治獻金

勞工權益  
相關法規

- ✓ 遵守勞基法規
- ✓ 無涉及騎士及性騷擾
- ✓ 無強迫勞動
- ✓ 無違反性平法
- ✓ 無使用童工
- ✓ 無侵害原住民權利

產品  
相關法規

- ✓ 無被禁止銷售之產品
- ✓ 無反托拉斯事件
- ✓ 無違反行銷相關法規及自願性守則之事件
- ✓ 無發生因產品或服務之資訊、標示而違法之事件
- ✓ 無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
- ✓ 無涉及反競爭行為
- ✓ 無壟斷事件

各部門不定期就其業務相關之法令修訂進行查核，法務處亦會不定期提供法令變動查詢訊息通知相關單位監控公司內外部的法規遵循、營業秘密、個人資料和智財管理業務。若因法規更新而有修訂內部相關標準程序時，由負責部門經由法規變更簽核流程通知向各相關部門和經營管理層，以協助公司各組織能夠有效地落實法規要求。

本公司對重大違規事件之定義係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單一事件罰鍰金額累計達新台幣100萬元以上為重大事件，本公司於2022年及2023年於環境 / 品質 / 勞資 / 財務相關法規遵循皆無重大違規事件皆無重大違反法規事件及無非金錢制裁之處罰事件。

## 2.7 精材公司參與之公協會

協會名稱	資格
國立清華大學微感測器與致動器產學聯盟	會員
桃園市中壢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會員
高科技產業薪資管理協進會	會員